|  |
| --- |
| 巴中市巴州区枣林镇人民政府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2  （一）枣林镇人民政府职能简介 2  （二）枣林镇2024年重点工作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预算情况 3  （二）支出预算情况 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4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4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6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7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7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枣林镇人民政府职能简介 　　乡镇区划调整后，2024年度部门预算中枣林镇人民政府报表中含政府1个独立核算单位和村、社区各项收支。  1．主要职能职责如下：  **党委工作职责**：（1）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坚决贯彻执行。（2）保证监督职能。(3)教育和管理职能。（4）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职能。（5）负责抓好本乡党建工作、群团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新闻宣传工作。(6)完成区委、区政府交给的其他工作任务。  **政府职能：**(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3)负责本行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和维护社会稳定。（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6）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枣林镇人民政府2024年重点工作 　　　2024年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具体指导下，在各级各部门的密切配合下，以强基础、重监管、促规范、惠民生为目的，以振兴财政事业、推动社会经济发展为已任，狠抓财源建设，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实现了财政收支平衡，确保了全镇各项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健康发展和社会安全稳定。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枣林镇人民政府属一级预算单位，枣林镇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5个，其中行政单位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个，其他事业单位4 个。主要包括：枣林镇人民政府财政所、枣林镇便民服务中心、枣林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枣林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枣林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枣林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枣林镇人民政府2024年收支总预算800.53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枣林镇人民政府2024年收入预算800.53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00.53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枣林镇人民政府2024年支出预算800.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8.53万元，占93.5%；项目支出52.00万元，占6.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枣林镇人民政府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00.53万元。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00.53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69.2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04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0.2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5.4万元、农林水支出290.7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9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枣林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00.53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6.95万元。主要是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后，增加养老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枣林镇人民政府各项支出预算合计800.53万元，具体预算明细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69.21万元,占46.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04元,占4.3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0.21万元,占2.52%；城乡社区支出55.4万元,占6.92%；农林水支出290.76万元,占36.32 %；住房保障支出29.91万元,占3.7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6.35万元，主要用于：乡镇人大工委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37.85万元，主要用于：乡镇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32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开展行政管理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如：安全生产监管、场镇街道维护、创新社会管理、防火应急救助、环境卫生整治、维稳信访调解、乡村基础设施维护、乡风文明建设及其他服务项目支出等。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7.47万元，主要用于：乡镇纪委及城区纪工委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55.55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党委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5.04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4.2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5.4万元，主要用于：乡镇社区居委会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社区干部报酬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运行维护支出。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4年预算数为20万元，主要用于：乡镇环境整治及垃圾清运支出。  **11.农林水事务（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85.76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各村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村社干部报酬。  **12.农林水事务（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示点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05.00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各村开展公共运行维护项目支出和基层组织活动支出。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9.91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枣林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48.5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64.0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84.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枣林镇人民政府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较2023年预算增长0%。 　 （二）公务接待较与2023年减少0万元。2024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公务、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23年预算增长0%。  2024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及下属单位财政改革工作调研、脱贫攻坚、财政监督检查及周转金清理、农村综合改革、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工作开展。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枣林镇人民政府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枣林镇人民政府下属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483.4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7.09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枣林镇人民政府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信息化建设运行及维护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枣林镇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财政厅部门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00.53万元。 　　附件：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  |